

##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尹必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尹必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尹必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必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尹必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尹必峰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尹必峰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尹必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尹必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贾和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贾和坤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

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第四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贾和坤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将积极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补选公司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 附件：贾和坤先生简历

贾和坤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曾获江苏省科学技术二等奖两项，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一项。历任江苏里斯特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科技副总，现任江苏大学教师，江苏内燃机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日，贾和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